# 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专题项目的通知

# 各有关单位：

# 2024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专题项目已启动申报详见指南（附件1），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支持类别

**本专题重点支持乡村振兴、城市社会发展、生物医药与健康等三个领域的科技项目，包含种业科技创新、绿色农业及现代食品技术、数字农业与现代农业装备技术、对口科技帮扶合作及城乡融合发展、绿色低碳循环技术、资源环境与城市社会治理科技、创新药物与高端医疗器械研究开发、医疗卫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中医药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和生物技术研究及应用等10个方向**

二、申报要求

1.申报对象：面向我校各相关学院及注册地在广州的附属医院的在编在岗人员，且年龄不超过60周岁。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

2.申报限制：作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第1名）在研和当年申报的市科技计划竞争性项目累计不得超过1项。“在研”项目是指在申报新项目前，已明确获得立项且未验收的项目。

3.其他规定：二级单位存在**2023年1月15日前**合同到期且在申报新项目前未验收的市科技计划竞争性项目的不得申报本专题所有方向项目(限制到二级单位)。过往已获得立项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同一项目不得申报不同的科技计划类别。

4.申报的项目涉及人体临床研究的，要求项目需经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通过（项目合同书签订之前须完成），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的，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使用合格实验动物，在合格设施内进行动物实验，保证实验过程合法，实验结果真实、有效，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和伦理审查。

三、申报材料要求：

项目负责人登陆广州科技大脑系统：https://gzsti.gzsi.gov.cn/pms/homepage.html,按要求填写规定格式的项目申报书、可行性报告及相关附件，相关附件包括以下材料：项目负责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资质材料（学历学位、职称材料）、合作协议等。其中需签字盖章的附件材料应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申报阶段不需要提交纸质材料。

四、支持方式及经费：

项目起始时间为 2024 年 4月1日-2027年3月31日，实施期限 3年，采取事前资助及分期拨款方式，资助总经费50-100万元/项。

五、申报流程：

1.申报人网上填报时间：4月20日9时—6月15日12时。

2.二级单位完成审核后，于6月8日上午12时前提交至学校财务处审核，所有项目须于 6月15日12时前提交至学校，逾期系统会自动关闭。

六、注意事项：

1.如有合作单位须签订合作协议（协议模板见附件2），**请二级单位科研秘书审核后**再到科学研究院科技计划纵向处中山楼101房申请盖合同章，如未签署合作协议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我校主持申报的项目签署合作协议盖章时需要提供《中山大学科研项目申报合作企业关联关系表》（见附件3），学院审核盖章交科研院存档；**我校参与申报的项目签署合作协议盖章时需提供申报书基本信息页和经费预算页.**

**2.申报项目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合理编报项目经费预算（详见附件4）**，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七、联系人：周莹莹 84113216

联系邮箱：[zhouyy23@mail.sysu.edu.cn](mailto:zhouyy23@mail.sysu.edu.cn)

附件：

1.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专题申报指南

2.合作协议（参考模板）

3.《中山大学科研项目申报合作企业关联关系表》

4.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科学研究院

2023年4月17日